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

明基醫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8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i)明基醫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25年12月1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ii)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年度報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度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第27段，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有關年度報告的補充資料：

本公司已對本集團的物業權益進行估值，包括樓宇及在建工程(入賬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入賬列作使用權資產)，並已將該等估值載入招股章程。該等物業權益並無於年度報告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按估值列示。誠如招股章程附錄三所披露，本集團該等物業權益於2025年10月31日的估值為人民幣4,165.0百萬元。倘物業權益按該估值列賬，則將於報告期間自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的額外折舊約為人民幣55.0百萬元。

本公告所載資料並不影響年度報告所載的其他資料。除上文所補充者外，年度報告內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明基醫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蕭澤榮

香港，2026年9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蕭澤榮先生；(ii)非執行董事陳其宏先生、洪秋金女士及王黎明博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周行一博士、王文聰先生及陳適安教授。